

关于《深圳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3-2025年）》（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

一、制定规划的主要背景和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建设完备的法律服务体系，推进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强民生领域法律服务。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加大全民普法工作力度，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夯实依法治国群众基础。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建设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作出总体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对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多次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加快建设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尽快建成覆盖全业务、全时空的法律服务网络，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法律服务更加便捷”。

当前，深圳覆盖全域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已初步建立，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总体建设水平还不够高，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对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提出的要求相比还有较大差距。随着我国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对公共法律服务提出更多更高的需求。编制《深圳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3-2025

年)》,是深圳立足新时代,顺应新要求,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领域改革创新,建设更高水平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重要举措和现实需要。

二、主要起草过程

2022年7月,深圳市委印发《法治深圳建设规划(2021-2025年)》,对全市加强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作出部署要求。2022年10月,市委依法治市办印发《〈法治深圳建设规划(2021-2025年)〉重要举措分工方案》,明确要求编制公共法律服务发展规划。2022年11月,市司法局成立规划编制工作组,开展前期谋划及素材征集工作。2022年12月,市司法局召开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编制工作会议,正式部署和启动规划编制工作。经前期调研、征集素材、拟定框架、形成初稿、内部征求意见、组织专家论证并多次修改完善,形成了此次《深圳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3-2025年)(征求意见稿)》。

三、总体框架、内容及特色亮点

此次规划坚持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统领,锚定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为基本遵循,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1-2025年)》《广东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3-2025年)》《深圳市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先行示范城市的

实施方案（2021-2025年）》等文件提出的新目标、新任务、新要求，着眼于人民群众“急难愁盼”，以增强公共法律服务的均衡性和可及性为目标，在率先完成司法部、省司法厅“十四五”时期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主要指标的基础上，力争对标先进、率先示范，提出更高的标准、更实的措施，推动深圳公共法律服务高质量发展。

规划共十个部分。

第一部分是规划背景。《规划》系统梳理、总结了“十三五”时期我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取得的成效，并对“十四五”时期我市公共法律服务工作面临的新形势进行了分析研判。

第二部分是总体要求。《规划》明确提出了“十四五”时期我市推进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其中，对照司法部《“十四五”时期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主要指标》，提出了本市“十四五”时期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25项主要指标，其中约束性指标6项、预期性指标19项。

第三部分是全面加强党对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领导。

《规划》从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明确行业党建政治责任、大力加强法律服务行业党的建设三个方面，对全市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和各级各类法律服务机构作出了具体要求和指导，并提出以律师、公证、司法鉴定行业为重

点，全面加强法律服务行业党的建设，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得到不折不扣贯彻落实。

第四部分到第九部分是具体任务。明确提出了“十四五”期间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6个方面22项具体任务。

一是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高质量发展。从统筹配置城乡法律服务资源、重点保障特殊群体合法权益、深化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发挥司法所在公共法律服务中的基础性枢纽性作用、健全调解制度机制、强化“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建设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

二是提高全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从全面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提高普法的针对性、实效性、加强法治文化建设等方面明确了具体措施。其中，提出了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与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双向融合的相关创新举措。

三是保障司法公正。从促进法律援助服务高质量发展、改革完善公证体制机制、健全完善司法鉴定管理使用衔接机制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

四是促进公共法律服务多元化专业化。从全面提升律师服务能力水平、服务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高质量推进破产制度改革、大力发展商事调解制度、鼓励发展法律志愿服务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其中，将打造企业合规示范区、推进破产制度改革工作纳入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为我市首创。

五是打造涉外法律服务高地。从加强涉外涉港澳法治交流协作、推动涉外法律服务机构发展、加强涉外法治人才建设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其中，深化粤港澳合伙联营律师事务所试点工作、香港法律执业者和澳门执业律师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九市取得内地执业资质和从事律师职业试点工作、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执业资格考试等多项工作均为我市结合“双区建设”进行的探索创新和特色举措。

六是完善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及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执业资格考试制度。从完善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实施体系、加强法律职业资格管理、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执业考试制度化规范化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

第十部分是实施保障。从加强组织领导、加强经费保障、加强队伍建设、加强理论研究和舆论引导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